

纳雍县 2025 年阳长镇海摩社区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采购需求

采购人：纳雍县阳长镇人民政府

代理机构：贵州卓源盛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纳雍县 2025 年阳长镇海摩社区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项目

2、项目编号:ZYSCG2025-11

3、公示期限（不少于 2 个工作日）: 2025 年 8 月 8 日至 2025 年 8 月 11 日

4、采购预算:680000.00 元

5、最高限价: 680000.00 元

6、采购预算确定依据:政府采购计划书

7、采购单位名称:纳雍县阳长镇人民政府

项目联系人: 刘先生

联系电话: 18230876497

8、采购代理机构全称: 贵州卓源盛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联系人:宋军、吴潇、黄超华

联系电话:19391076640

二、资格条件: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资料。

①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和税务登记证副本，或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③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是法人的，须

提供 2024 年度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财务报表附注或财务状况说明书、会计师事务所的营业执照及执业资格证书）或 2025 年 1 月至今的任意 3 个月份财务报表；成立不满一个年度的企业可以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成立至今任意月份的财务报表；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须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出具时间为开标前任意时间）；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 1 月至开标时间前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或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的承诺书；

⑤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 1 月至开标时间前任意 3 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的相关材料或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承诺书；

⑥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

⑦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⑧供应商信用信息：

投标供应商书面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投标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⑨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进行采购，参与本项目采购的中小企业不再执行价格优惠的扶持政策。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本项目的专业资格要求：无

三、商务要求：

- 1、项目服务期限：按招标文件要求
- 2、项目付款方式：按招标文件确定的为准
- 3、供货方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商务文件及资料。

四、实质性响应内容：

- 1.有公告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
- 2.在规定时间内获取了《招标文件》；
- 3.按规定向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纳了投标保证金；
- 4.《投标文件》的编制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要求；
- 5.有良好的信誉和完成项目的业绩，三年来公司运营没有任何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

五、无效投标情形：

- 1、供应商没有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上传响应文件并进行解密的，供应商将丧失投标资格；
- 2、供应商没有在开标会议前按规定向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将丧失投标资格；
- 3、供应商没有按要求提供属于资格审查项的资格文件或资格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将丧失投标资格；

4、供应商没有按要求扫描上传属于符合性审查项的技术商务文件或属于符合性审查项技术商务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供应商将丧失投标资格。

六、评审方法：

采用最低价成交法，根据谈判小组的意见概述谈判中各供应商的报价与市场价格的偏离情况，要求供应商进行现场报价。工作人员将现场报价表在线发给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均通过的各供应商，各供应商在线按规定时间填写完毕后在线提交谈判小组评审。谈判小组根据供应商的报价情况确定报价的轮数，最后一轮报价为最后报价，是确定供应商是否成交的依据。

七、采购需求。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履带式挖掘机	150 型	1	台	
2	履带式挖掘机	80 型	1	台	